

省检察院部署专项行动

打击欠薪犯罪与追讨欠薪同开展

近日,省检察院作出决定,在春节前后集中开展为期两个月的“检察蓝”助力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专项行动。据悉,这是我省检察机关连续6年在元旦春节期间集中开展此类专项行动。

通知指出,要把打击欠薪犯罪与追讨欠薪同部署、同开展,注重督促犯罪嫌疑人积极筹措资金,履行支付欠薪责任,对情节恶劣,后果严重,经刑事立案追缴仍不履行支付义务的犯罪嫌疑人,要依法从严惩处。要以认罪认罚从宽制度为抓手,争取最大程度追回农民工工资,最大限度减少对企业正常生产经

营的影响。要加强调查核实,注意甄别破产程序、执行程序中的虚假农民工工资债权,依法惩治冒用农民工名义实施虚假诉讼等违法犯罪行为。要综合运用再审检察建议、抗诉、检察建议等方式,高效办理涉农民工讨薪的民事生效裁判监督和执行监督案件,助力解决农民工赢了“官司”拿不到钱的问题。要聚焦农民工欠薪多发领域和重点行业,推行“支持起诉+调解和解+执行监督+司法救助”等办案模式,为农民工起诉维权和工资支付提供全方位的帮助。

通知强调,要快速办理涉农民工讨薪的

行政生效裁判监督和行政非诉执行监督案件,特别是对群体性的讨薪案件和因农民工讨薪问题引发的行政争议、行政不作为等行政监督案件,要优先高效办理。要聚焦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实名制管理、总包代发、工资保证金等核心制度的全覆盖目标,盯住“有钱发”“发给谁”“发多少”“谁来发”“谁兜底”的各项制度环节,专项开展行政违法行为监督,督促相关单位和部门严格履责。同时,针对监管漏洞问题,通过检察建议、专题报告等方式,推动相关部门及时整改,依法履职,促进源头预防、依法治理。对企业、行业等在支

付劳动报酬方面存在的普遍性、倾向性、苗头性问题,积极启动涉案企业合规程序,依法向相关职能部门发出检察建议,提出解决对策,以“我管”促“都管”,促进源头治理,真正做到既当农民工的“护薪人”,也当企业的“护航员”。

据了解,2022年以来,我省检察机关共起诉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犯罪110人,向行政机关提出检察建议77件,实质性化解行政争议64件,办理支持农民工起诉讨薪案件2218件,共支持帮助3751名农民工讨回薪酬5100余万元。(安徽法制报记者 袁中锋)

街头宣讲安全知识

1月10日,阜南县公安局民警在商业区向群众宣讲平安知识。当日,阜南县公安局组织110指挥中心、交警、刑侦和治安等部门上街,开展“人民警察节”暨110宣传活动,民辅警向群众宣讲网络诈骗和跨境赌博等内容,增强群众自我防范意识。

吕乃明 摄



购物遭遇强行搜身 可主张精神损害赔偿

问:尹女士在超市购物付款后,经过安检门时报警器报警。商场保安拦住她令其脱掉外衣进行搜身,后未查到任何违规带出商品。由于事发时正值超市人流高峰期,围观者众多。尹女士深感受到侮辱,想

通过维权,要求对方赔礼道歉并赔偿精神损害抚慰金。请问她的诉讼主张能得到法院的支持吗?

答:超市对尹女士的强制搜身行为,侵害了其人格尊严,依法应予以赔偿。对于消费者权益受到侵害的赔偿范围,除物质性、财产性损失外,受害者还享有精神损害赔偿请求权。我国《民法典》第一千一百八

十三条规定:“侵害自然人人身权益造成严重精神损害的,被侵权人有权请求精神损害赔偿。”《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五十一条规定:“经营者有侮辱诽谤、搜查身体、侵犯人身自由等侵害消费者或者其他受害人人身权益的行为,造成严重精神损害的,受害人可以要求精神损害赔偿。”

(本报综合)



凝聚起护航新征程建功新时代的强大力量

全国公安机关庆祝第三个中国人民警察节

今年是第三个中国人民警察节,全国公安机关和广大公安民警通过举行升警旗仪式、唱警歌、重温公安机关人民警察誓词、表彰公安先进楷模以及组织警营开放日等多种形式,开展了庄重简朴热烈的庆祝活动,凝聚起护航新征程、建功新时代的强大力量。

10日上午10时,公安部举行了升警旗仪式,部机关干部代表整齐列队,向中国人民警察警旗庄重敬礼,齐声高唱中国人民警察警歌,重温公安机关人民警察誓词。公安部当日举办了新闻发布会、公安先进典型学习宣传活动和“向人民报告”等,集中反映公安机关新征程上维护国家政治安全和社会大局稳定的新成绩新贡献,充分展现党领导的社会主义国家人民警察克己奉公、无私奉献的良好形象,教育引导全体公安民警坚决捍卫“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对党

绝对忠诚。

根据公安部党委部署,全国各级公安机关结合“公安心向党 护航新征程”主题宣传教育,组织开展了以突出忠诚教育、弘扬伟大建党精神和英模精神、充分展现公安队伍忠诚奉献为重点的系列宣传、庆祝活动。北京公安机关组织开展了“110宣传日”网络直播、2022年“北京榜样·最美警察”揭晓仪式等主题活动;浙江、湖南等地公安机关在城市广场、地标建筑开展庆祝警察节主题灯光秀等活动;江苏公安机关组织开展2022江苏最美警察最美辅警最美警嫂最美警队“四美”推选活动;黑龙江公安机关组织开展“同唱一首歌”“我们的节日”等活动;湖北公安机关举办了新闻发布会、警民座谈会、“两代表一委员”恳谈会和推介“最美”基层民警等活动;广东公安机关召开了专题新闻发

布会,通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有关情况和警察节有关活动安排;福建公安机关组织开展“矢志不渝110,新征程上保安宁”主题活动,在公交、地铁等设置110主题站台、车厢;河北、江西、甘肃等地公安机关组织开展对烈士、因公牺牲民警家属以及英模、伤残等民警的走访慰问活动;山东、河南、云南、新疆等地公安机关制作推出《110秒,警动瞬间》等一系列短视频、MV、主题海报;海南、重庆、四川等地公安机关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形式,组织开展“110警营开放日”等活动。铁路公安机关在车站和列车上开展了反诈防骗禁毒宣传、普及急救知识等主题活动。国家移民管理部门、民航公安机关等因地制宜组织开展了形式多样的宣传、庆祝活动。

(董凡超)

反电信诈骗需久久为功

为遏制电信网络诈骗犯罪上升势头,全国公安机关持续向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发起凌厉攻势,开展“斩链”“清源”“利剑”三大战役,发起打击涉诈团伙语音专线、跑分洗钱等各类集群战役,形成严打高压态势。

治理成绩有目共睹,2022年前11个月,全国共破获电信网络诈骗案件39.1万起,同比上升5.7%,抓获犯罪嫌疑人同比上升64.4%;240名电信网络诈骗犯罪集团重大头目和骨干被缉捕归案,组织区域会战捣毁诈骗窝点1800余个。一连串数字的背后,是广大公安民警的持续努力。

电信网络诈骗分子的嚣张气焰虽然得以遏制,但从源头铲除滋生违法犯罪的土壤,还需乘势而上,久久为功。

与传统诈骗犯罪相比,电信网络诈骗可以对大范围人群进行非接触式诈骗,实施速度更快、犯罪成本更低、迷惑性隐蔽性更强。花样百出的诈骗方式令人防不胜防,人脸识别、数字货币等新技术被违法利用,从冒充公检法人员到冒充客服退款,伎俩和工具不断翻新。

因此,相应的防范治理方式也需更新迭代。电信网络诈骗涉及金融、通信、互联网等多个行业,要实现治理效果最大化,对各部门的协同配合提出了很高要求。公安机关是排头兵,各部门应齐抓共管,坚持系统观念,构建更加严密的防范治理体系。例如,切断虚假信息的传播渠道,涉及网络和通信行业;加强对银行账户的安全保障,涉及金融行业;提高全民反诈意识,涉及多个部门。

近年来,公安部会同最高法、最高检等部门联合部署“拔钉”行动;会同工信部建成12381涉诈预警劝阻短信系统,累计发送预警提示短信、闪信4.7亿条;会同中央网信办建设推广国家反诈中心App,预警提示2.4亿次,取得了良好防治效果。实践证明,只有通力协作、综合治理,才能堵塞监管漏洞,实现“事前发现、事中阻断、事后打击”。

在防范治理电信网络诈骗工作中,“全民皆兵”机制格局的建立势在必行,公众也应积极参与,牢记未知链接不点击、陌生来电不轻信、个人信息不透露、转账汇款多核实,提高防范意识。上下联动、多管齐下,群防群治、形成合力,在全社会形成“不敢骗、不能骗、骗不了”的良好态势,让电信网络诈骗无处遁形、无计可施。

(林楠特)



法治时评